2020年度

乐山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5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7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8

第四部分 2020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10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负责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及有关部门重要公务活动方案的制定并组织实施;

2.参与市级重要会议、重要活动的服务保障;

3.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公务接待精益求精。精心组织每场公务活动，增强政务服务实效，讲好乐山故事，全年高质量完成接待保障任务。融入嘉州历史文化底蕴，创新推出以“嘉州上上签”等特色菜品为代表的“嘉州宴”，精心设计餐叙菜单、美食手册，以美食文化为契机讲好乐山故事。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为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2020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133.87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0.82万元，下降7.4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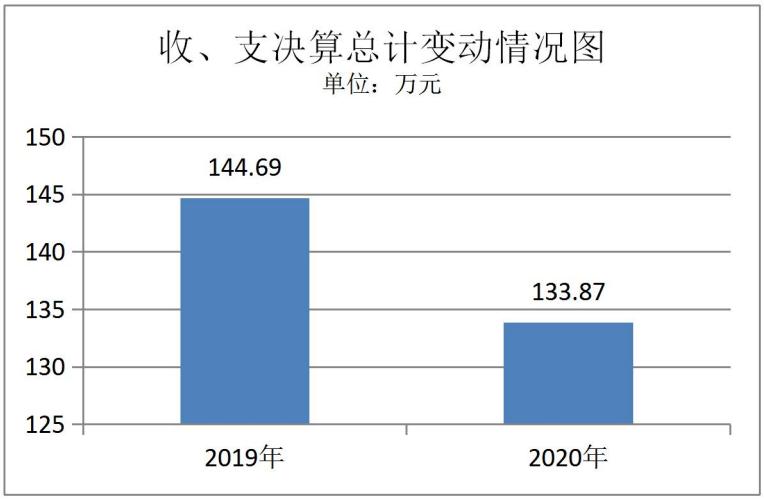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133.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3.02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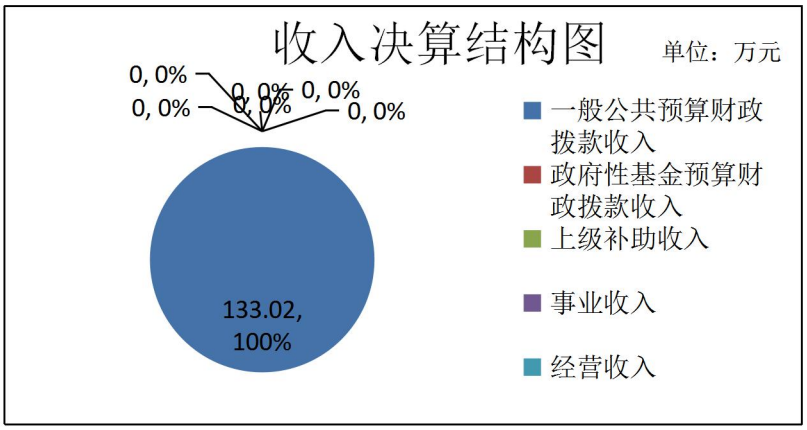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133.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3.87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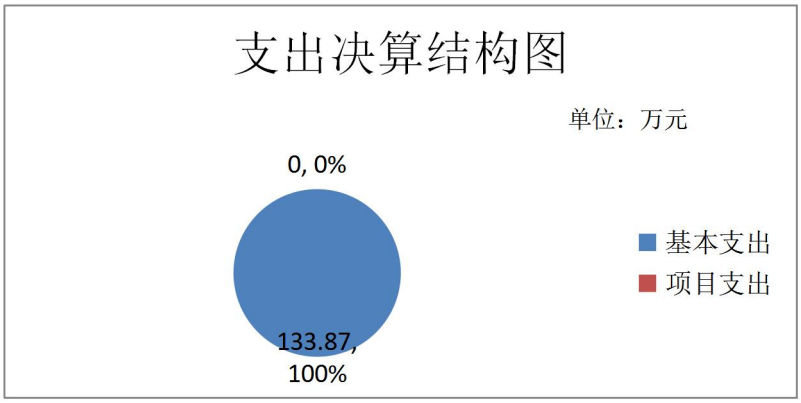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33.87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0.82万元，下降7.4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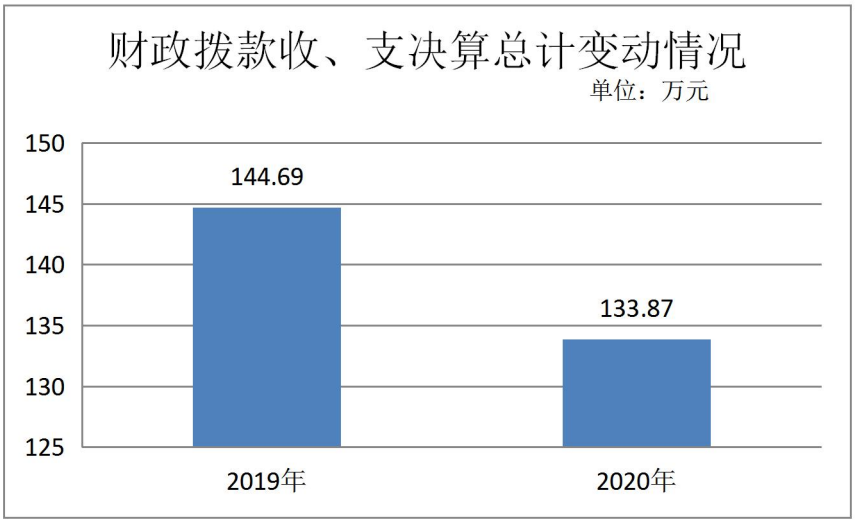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3.8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25万元，下降4.4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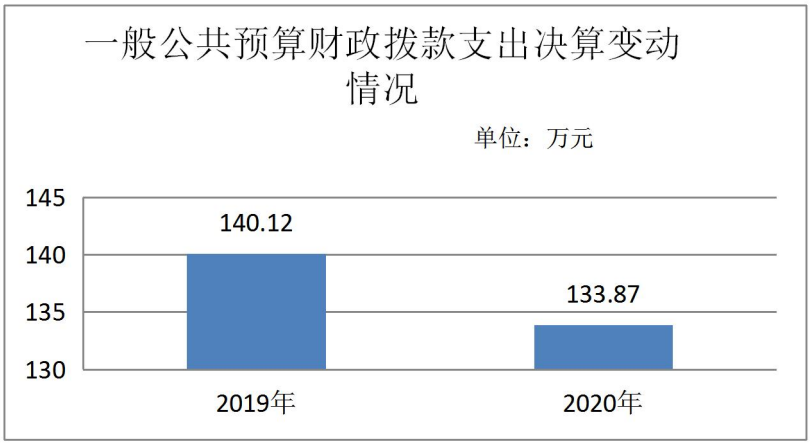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3.8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9.08万元，占74.0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6.74万元，占12.5%；卫生健康支出 3.56万元，占2.66%；住房保障支出14.49万元，占10.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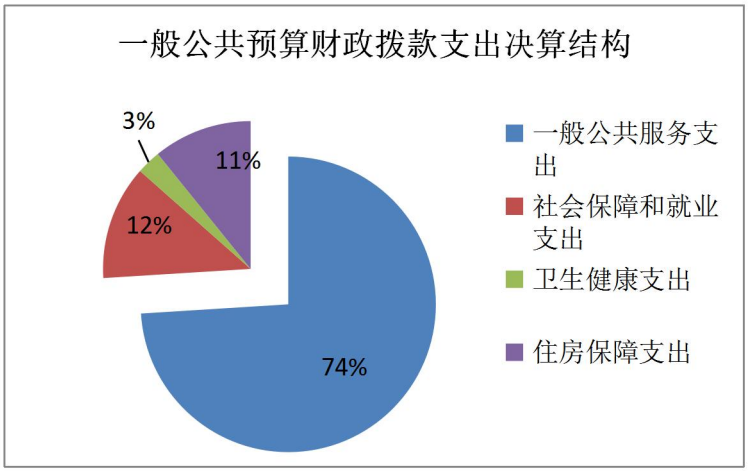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33.87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99.0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1.1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5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3.5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4.4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3.8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2.1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1.7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物业管理费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19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2019年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辆(轿车2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因中心与机关合署办公，车辆由机关统筹使用，其车辆产生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在机关的项目支出中列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比2019年无变化。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乐山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乐山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与主管部门市机关事务局合署办公，共用乐山市市中区柏杨东路199号办公楼9-10楼，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开展调研工作。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0年乐山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无项目支出，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0个。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 算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保障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用于事业运行方面的经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事业单位职工缴纳医疗保险金等支出。

8.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 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 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乐山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0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乐山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为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机构职能。

1.负责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及有关部门重要公务活动方案的制定并组织实施;

2.参与市级重要会议、重要活动的服务保障;

3.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人员概况。

截止2020年12月底，乐山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事业编制 12 名，实有人数 9 名。

二、单位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单位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我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纳入部门 预算管理。2020年我单位本年收入133.02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 。

2019年年初结转和结余0.85万元。

(二)单位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年我单位支出133.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3.87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2020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三、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单位预算管理

1.单位目标

我单位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按照管理科学化、 保障制度化、服务社会化的要求，认真履行“做好协调、当 好参谋、搞好服务”的职能，认真做好机关事务等各项服务工作。

2.预算绩效管理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 中央八项规定，不乱发奖金、钱物。增强支出责任，资金的 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有完 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经费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资金使用除部分支出预算不足有调剂使用外，无截留、挪用、 虚列支出等情况。注重绩效结果应用，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 用效益。

(二)结果应用情况

2020年以来，我单位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 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统筹推进新冠肺 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中，紧紧围绕中心工作，积极适 应疫情防控新常态，迎难而上、主动作为、精准发力，疫情 防控集中作战保障有力，机构职能建设不断强化完善，管理 保障服务水平巩固提升。

我单位高度重视财政资金的支出绩效工作，建立健全财政 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定期 开展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的自行检查、监控，着力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确保机关运行和重大项目的实施，圆满完成全年任务。

（三）评价思路和过程

1.评价思路：2020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 →梳 理单位内容管理制度及存量资源 →分析确定当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的评价重点 →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评价目的：通过收集单位基本情况、预算制定与明细、单位中长期规划目标及组织架构等信息，分析资源配置的合理性及中长期规划目标完成与履职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找出预算绩效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3.评价依据：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 本指标、社会效益、服务满意度指标来进行评价。

4.评价对象及评价时段：评价对象是乐山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2020年的工作完成情况。

四、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我单位2020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合理， 支出规范，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履职情况较好，单位支出绩效良好。

(二)存在问题。

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不够，绩效评价工作资料有限，评价内容不够全面，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三)改进建议。

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完善相关绩效考核指标，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